

新聞稿

2019年6月28日

2019年香港藝術發展局 藝術範疇代表提名推選活動第二階段展開

2019年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藝術範疇代表提名推選活動（提名活動）第二階段 - 藝術團體選民登記於今日（6月28日）至8月9日進行，為期6周。合資格參與2019年提名活動的藝術團體須為其屬下會員／僱員進行選民登記，成功登記的選民可參與2019年提名活動稍後階段的候選人提名、參選及投票活動。

2019年提名活動第一階段 - 「藝術團體及個人藝術工作者登記」已於今年3月29日結束，共有742個藝術團體及2,596名個人藝術工作者合資格參與本屆提名活動。有關指明團體及個人名單已於今日刊登憲報，該憲報公告亦可從提名活動網站 www.voteforhkadc2019.hk 下載。

上述憲報公告刊載的藝術團體（合資格的藝術團體）可為其年滿18歲及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及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資格的會員／僱員登記為選民：

- 1) 有關會員在2019年1月7日前已加入該團體不少於1年；或
- 2) 有關僱員在2019年1月7日前已在該團體直接從事藝術創作、指導或表演工作不少於1年；或
- 3) 有關僱員在2019年1月7日前已全職在該團體擔任藝術項目的統籌、推廣或舞台管理工作不少於1年（但不包括擔任一般行政、財務、人力資源及其他技術支援工作的僱員）。

合資格的藝術團體必須在2019年8月9日或之前為其會員／僱員向提名活動代理（備註）遞交藝術團體選民登記表格。選民登記指引及合資格藝術團體選民登記表格可從網站 www.voteforhkadc2019.hk 下載。即使藝術團體曾於2016年或之前遞交選民登記表格，今年亦必須為其會員／僱員重新遞交選民登記表格。

名字已刊載於2019年6月28日公布的政府憲報公告的個人藝術工作者，已符合資格參與2019年的提名活動，他們無須在此階段經合資格的藝術團體登記。

所有在第一階段提交申請的藝術團體及個人藝術工作者，以及名字已刊載於2019年6月28日公布的政府憲報公告的個人藝術工作者，將會收到提名活動代理發出的信件。合資格的藝術團體所收到的信件內會同時附上藝術團體選民登記指引及表格。

藝發局是推動本港藝術發展的法定機構。根據《香港藝術發展局條例》(第 472 章) 第 3 條, 行政長官可委任最多 10 名由指定藝術範疇提名的代表為藝發局成員。該 10 個藝術範疇包括藝術行政、藝術評論、藝術教育、戲曲、舞蹈、戲劇、電影藝術、文學藝術、音樂和視覺藝術。本屆藝發局成員任期將於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屆滿。提名活動現正進行, 為有關藝術範疇提名代表以供行政長官考慮委任為下一屆藝發局成員。

2019 年提名活動正在分以下四個階段進行：

第一階段：藝術團體及個人藝術工作者登記（2019 年 1 月 7 日至 3 月 29 日）

第二階段：藝術團體選民登記（2019 年 6 月 28 日至 8 月 9 日）

第三階段：候選人提名（暫定由 2019 年 8 月至 9 月）

第四階段：競選及投票（暫定為 2019 年 10 月）

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提名活動代理「三葉推廣有限公司」聯絡：

黃甜女士／劉靄女士

電話：3956 1408

電郵：info@voteforhkadc2019.hk

（備註：藝發局已委聘「三葉推廣有限公司」為 2019 年提名活動代理。）